

关于转发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遴选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[教务处 2021-11-30]

各学院、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限额与申报条件

我校限定推荐1项。

申报具体条件参见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遴选工作的通知》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请符合申报条件的学院积极组织人员撰写申报材料，并将申报项目相关资料在本单位公示3天。公示无异议后报送至学校教务处。

三、材料提交

请在12月10日之前，提交纸质版《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一式一份至石牌行政楼201，同质电子版以“广东省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申报材料”命名发至gw_scnujyk@m.scn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彭惠芳；联系电话：85211096。

附件1：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遴选工作的通知

附件2：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申报书

附件3：广东省第三批示范性产业学院推荐汇总表

教务处

2021年11月30日